

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高雄市國樂團 107 年專任團員甄選簡章

- 一、甄選職務項目：(一)琵琶，正取 1 名。
(二)揚琴，正取 1 名。
(三)次中音兼低音嗩吶，正取 1 名。
(四)中胡，正取 1 名。
各甄選職務項目得備取若干名或從缺。
- 二、報名資格：國內外大專以上音樂科系所畢業，或具國內外職業樂團演奏員經歷。
- 三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7 年 11 月 12 日(一)截止收件(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 12 時、下午 2 時至 5 時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四、報名方式及甄選程序：
- (一)應繳文件：報名表、履歷表(以 A4 紙一頁為原則，詳述演出或得獎紀錄等)、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、學歷證明文件影本(如為外國學歷需經主管機關驗證)、自選曲樂譜影本 7 份。上述資料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(一)下午 5 時前送達本會國樂團(以本會收件時間為憑)。
(收件地址：830 高雄市鳳山區光遠路 161 號 D 棟 3 樓「大東文化藝術中心 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」)。
- (二)甄選程序：分為初試、複試二階段，通過初試者始得參加複試。
- 五、預定考試時間、地點：107 年 11 月 25 至 26 日(週日至週一)上午 9 時起，於高雄市音樂館四樓排練廳 (高雄市鹽埕區河西路 99 號 4 樓) 辦理。本會得視實際報名人數調整考試日期及時程。
- 六、考試內容：
- (一)初試：指定曲
(二)複試： 1. 指定曲
2. 自選曲 4-5 分鐘樂段
3. 視奏
※以上考試皆不能有伴奏
- 七、錄取通知：錄取者將於本會網站公告，另以書面通知。

八、敘薪標準：依本會聘用人員待遇簡明表之二級團員薪給，以薪額 90 起敘薪(合新台幣 33,945 元起)。

九、聘期：本次甄試錄取之人員將簽訂 9 個月之試用合約，試用期滿表現良好者本會予以正式團員聘用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樂譜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前公布於本會網頁，如需下載請至
<http://kpcf.khcc.gov.tw/>。

(二)參加甄選者請於考試前十分鐘辦理報到，考試時間逾時未出席者以棄權論。

(三)各項目考試時間將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(週二)上午 10 時公佈於本會網站，考試順序於各項目開始前抽籤決定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(四)錄取者須於 108 年 2 月 15 日(週五)辦理報到，如因故未能如期報到者，須於 108 年 2 月 1 日前檢附相關文件申請展延，並經本會審核同意後，另洽相關事宜。未能如期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。

(五)經錄取與本會簽訂契約者應遵守本會相關管理規定，如因故無法履約者，本會得依規定終止契約。

聯絡資訊：

地址：830 高雄市鳳山區光遠路 161 號 D 棟 3F

洽詢電話：(07)743-6633 轉 1023 許小姐

傳真：(07) 745-0367

網址：<http://kpcf.khcc.gov.tw/>

E-mail: heureux8585@gmail.com